

中原内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中原内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9年8月28日上午9:00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，本次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8月16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，实际出席董事8名，其中董事党增军先生、独立董事邢敏先生、章顺文先生、张兰丁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，其他董事以现场方式参加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其他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。

会议由董事长薛德龙先生召集和主持，经与会董事审议一致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（一）《关于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

2019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登载于 2019 年 8 月 29 日的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；《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同时登载于同日的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。

（二）《关于公司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（2019年1-6月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

《董事会关于公司 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（2019 年 1-6 月）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原内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八日